



国际民用航空组织
工作文件

DGP/23-WP/9
1/8/11

危险物品专家组 (DGP)

第二十三次会议

2011年10月11日至21日，蒙特利尔

议程项目2：拟定对《危险物品安全航空运输技术细则》（Doc 9284号文件）的修订建议，以便纳入2013年—2014年版

为与联合国建议书保持一致而对技术细则第6部分的修订草案

（由秘书提交）

概要

本份工作文件包含对技术细则第 6 部分的修订草案，以反映联合国危险货物运输问题和全球化学品统一分类和标签制度问题专家委员会在其第五次会议上作出的决定（2010 年 12 月 10 日，日内瓦）。这也反映出 DGP-WG/10（2010 年 11 月 7 日至 11 日，阿拉伯联合酋长国阿布扎比）和 DGP-WG/11（2011 年 4 月 4 日至 8 日，美国大西洋城）商定的修订。

请危险物品专家组同意本工作文件中的修订草案。

第 6 部分

包装术语、标记、要求和试验

第 1 章

适用性、术语和代码

.....

1.1.3 包装索引

表 6-2 除内包装之外的包装索引

DGP/23-WP/3, 3.2.38 段:

类型	代码和适用的种类	段 次	最大容积 (L)	最大净重 (kg)
.....				
塑料箱	4H1 泡沫塑料箱	3.1.12	60	
	4H2 硬质塑料箱	3.1.12	400	
钢或、铝或其他金属箱	4 钢	3.1.13	400	
	4B 铝	3.1.13	400	
	<u>4N 除钢或铝以外</u>	<u>3.1.13</u>		
织袋	5L1 无内衬或涂层的	本细则中不使用		
	5L2 防筛漏的	3.1.14	50	
	5L3 防水的	3.1.14	50	
.....				

DGP/23-WP/3, 3.2.39 段:

塑料编织袋	5H1 无内衬或涂层的	<u>3.1.15</u>	仅限特殊用途	<u>50</u>
.....				

第 2 章

除内包装外的包装标记

.....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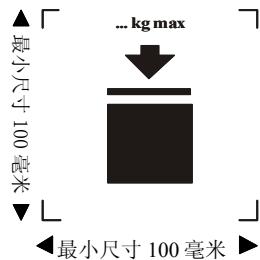
2.4 中型散货集装箱的包装标记

.....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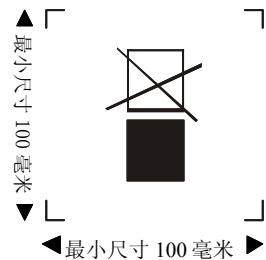
DGP/23-WP/3, 3.2.38 段:

2.4.3 中型散货集装箱在使用中允许堆放的最大承重，必须用以下符号显示：

由下列取代 2011—2012 版本中的符号：



可堆放的中型散货集装箱



不可堆放的中型散货集装箱

符号上方标记的重量不得超过设计类型试验（见联合国规章范本 6.5.6.6.4）中规定的负载除 1.8。

第 3 章

包装要求

3.1 除内包装之外的包装要求

一般要求

3.1.13 钢或、铝或其他金属箱

4A 钢

4B 铝

4N 除钢或铝以外的金属

第 5 章

气瓶和密闭式低温容器、气溶胶喷雾器、 小型气体容器（蓄气筒）和装有液化易燃气体的 燃料电池盒的构造和试验要求

5.1 一般要求

5.1.1 设计和构造

5.1.1.5 气瓶的试验压力必须符合包装说明 200 的要求，如是压力下的化学品则必须符合包装说明 218 的要求。密闭低温容器的试验压力必须符合包装说明 202 的要求。金属氢贮存系统的试验压力，必须符合包装说明 214 的要求。

5.1.6 定期检查和试验

5.1.6.1 可再充装气瓶必须由经国家有关当局授权的单位按如下要求进行定期检查和试验:

a) 检查气瓶的外部状况, 核实设备和外部标记;

.....

e) 如重新投入使用, 应检查辅助设备、其他配件和减压装置。

注: 有关定期检查及试验的间隔, 见包装说明 200, 如是压力下的化学品则见包装说明 218。

.....

插入新的 5.1.6.3 段:

5.1.6.3 密闭式低温容器的减压阀必须接受定期检查和试验。

5.2.3 辅助设备

以下标准适用于封闭装置和其保护装置:

ISO 11117:1998 气瓶——工业和医用气瓶的阀门保护罩和阀门保护装置——设计、制造和试验。

ISO 11117:2008+Cor 1:2009 气瓶——阀门保护罩和阀门保护装置——设计、制造和试验。

注: 可根据 ISO 11117: 1998 持续制造到 2014 年 12 月 31 日为止。

ISO 10297:2006 气瓶——可再充装气瓶的阀门——规格和类型试验。

ISO 13340:2001 可运输的气瓶—不可再充装气瓶的阀门——规格和原型试验。

对联合国金属氢贮存系统, 以下标准规定的要求适用于系统的封口及保护:

ISO 16111:2008 可运输的气体贮存装置—可逆性金属氢化物吸收的氢。

5.2.4 定期检查和试验

以下标准适用于联合国气瓶和联合国金属氢贮存系统的定期检查和试验:

.....

ISO 11623:2002 可运输的气瓶——复合气瓶的定期检查和试验。

ISO 16111:2008 可运输的气体贮存装置—可逆性金属氢化物吸收的氢。

ISO 10460:2005 气瓶—焊接碳钢气瓶—定期检查和试验。

注: 不得进行该标准条款 12.1 所述的焊接修理。若要进行条款 12.2 所述的修理, 则必须获得根据 5.2.6 批准定期检查和试验单位的国家有关当局予以批准方能进行。